

# 威海市文登区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区政府 2025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 事项目录的通知

威文政发〔2025〕11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南海新区、开发区管委，金山综合服务中心，西部智造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区直有关部门、单位，驻文有关单位：

2025年6月3日，区政府公布了《威海市文登区人民政府2025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根据《威海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等相关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区政府决定对2025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作出调整，现通知如下：

一、将区海洋发展局承办的《威海市文登区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24-2030年）》、大水泊镇人民政府承办的《威海市文登区大水泊镇行政村规模调整实施方案（第二批）》、泽头镇人民政府承办的《威海市文登区泽头镇行政村规模调整实施方案（第二批）》、侯家镇人民政府承办的《威海市文登区侯家镇行政村规模调整实施方案（第二批）》、张家产镇人民政府承办的《威海市文登区张家产镇行政村规模调整实施方案》等5个事项调出目录。

二、将高村镇人民政府承办的《威海市文登区高村镇部分村民委员会调整实施方案（第二批）》、米山镇人民政府承办的《威海市文登区米山镇黑石屯村、新福庄村等8个村村民委员会调整实施方案》、张家产镇人民政府承办的《威海市文登区张家产镇冷家村、崔家营村行政村规模调整实施方案》《威海市文登区张

家产镇永福孙家村、永福赵家村、永福殷家村行政村规模调整实施方案》《威海市文登区张家产镇告驾口村、山阴沟村、官道西村、口子李村行政村规模调整实施方案》、区水利局承办的《威海市文登区河道采砂规划(2025-2029年)》等6件决策事项列入目录。

三、决策事项在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的，要及时向区政府报告，必要时应开展决策后评估，后评估结果作为调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重要依据。

附件：威海市文登区人民政府2025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  
目录（调整后）

威海市文登区人民政府  
2025年12月26日

附件

**威海市文登区人民政府**  
**2025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调整后）**

序号	决策事项名称	计划完成时间	决策承办单位
1	威海市文登区大水泊镇行政村规模调整实施方案	已完成	区委社会工作部、威海市文登区大水泊镇人民政府
2	威海市文登区高村镇行政村规模调整实施方案	已完成	威海市文登区高村镇人民政府
3	威海市文登区葛家镇行政村规模调整实施方案	已完成	威海市文登区葛家镇人民政府
4	威海市文登区侯家镇行政村规模调整实施方案 (山前村、寨前杨家村等 5 个村)	已完成	威海市文登区侯家镇人民政府
5	南靠山、南台行政村规模调整	已完成	威海市文登区泽库镇人民政府

6	威海市文登区米山镇行政村规模调整实施方案	已完成	威海市文登区米山镇人民政府
7	威海市文登区小观镇行政村规模调整（第一批）	已完成	威海市文登区小观镇人民政府
8	威海市文登区文登营镇行政村规模调整实施方案	已完成	威海市文登区文登营镇人民政府
9	威海市文登区小观镇行政村规模调整（第二批）	已完成	威海市文登区小观镇人民政府
10	威海市文登区宋村镇行政村规模调整（第一批）	已完成	威海市文登区宋村镇人民政府
11	威海市文登区宋村镇行政村规模调整（第二批）	已完成	威海市文登区宋村镇人民政府
12	威海市文登区界石镇行政村规模调整实施方案（第一批）	已完成	威海市文登区界石镇人民政府
13	威海市文登区界石镇行政村规模调整实施方案（第二批）	已完成	威海市文登区界石镇人民政府

14	威海市文登区泽头镇行政村规模调整实施方案（第一批）	已完成	威海市文登区泽头镇人民政府
15	威海市文登区张家产镇冷家村、崔家营村行政村规模调整实施方案	已完成	威海市文登区张家产镇人民政府
16	威海市文登区张家产镇永福孙家村、永福赵家村、永福殷家村行政村规模调整实施方案	已完成	威海市文登区张家产镇人民政府
17	威海市文登区张家产镇告驾口村、山阴沟村、官道西村、口子李村行政村规模调整实施方案	已完成	威海市文登区张家产镇人民政府
18	威海市文登区高村镇部分村民委员会调整实施方案（第二批）	已完成	威海市文登区高村镇人民政府
19	威海市文登区米山镇黑石屯村、新福庄村等8个村村民委员会调整实施方案	已完成	威海市文登区米山镇人民政府

20	威海市文登区河道采砂规划（2025-2029年）	已完成	威海市文登区水利局
----	--------------------------	-----	-----------